

证券代码：002231

证券简称：奥维通信

公告编号：2023-043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4月3日上午九点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3月24日以专人传递的方式发出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方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及物业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资产的利用效率，公司将处于闲置的房屋继续租赁给沈阳中科奥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奥维”）使用，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与中科奥维续签房屋租赁协议及物业管理服务协议，租赁期限为两年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关联租赁相关事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及物业管理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的函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3日